

证券代码：830790

证券简称：希迈气象

主办券商：开源证券

长春希迈气象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追认全资子公司向非关联方提供借款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借款情况概述

（一）借款基本情况

公司全资子公司长春气象仪器研究所有限责任公司于 2022 年 12 月 30 日利用自有资金向非关联方吉林省和兴计算机科技开发有限公司提供总额不超过 100 万元的借款，用于其资金周转，借款期限不超过 3 个月，借款年化利率为 4%。全国银行间同业拆借中心授权的贷款市场报价利率（LPR）：1 年期为 3.65%，本次借款利率高于银行同期贷款利率。

（二）是否构成关联交易

本次交易不构成关联交易。

（三）审议和表决情况

2023 年 4 月 13 日，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追认全资子公司向非关联方提供借款的议》。

会议应出席董事 5 人，出席和授权出席董事 5 人。议案表决结果为：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根据《公司治理准则》及《公司章程》相关规定，“公司股东大会审议下列重大事项时，应当提供网络投票方式，且对中小股东的表决情况应当单独计票并披露：（一）任免董事；（二）制定、修改利润分配政策，或者进行利润分配；

（三）关联交易、对外担保（不含对合并报表范围内子公司提供担保）、对外提供财务资助、变更募集资金用途等；（四）重大资产重组、股权激励；（五）公开发行股票、申请股票在其他证券交易场所交易；（六）法律法规、部门规章、业务规则及公司章程规定的其他事项。”

本议案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二、借款方基本情况

名称：吉林省和兴计算机科技开发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长江路经济开发区长江路 57 号二楼西区

企业类型：有限责任公司(自然人投资或控股)

法定代表人：张萍

注册资本：10,000,000 元

主营业务：计算机软硬件及辅助设备批发；信息系统集成服务；软件开发；软件外包服务等。

三、借款协议的主要内容

协议双方协商一致，公司全资子公司长春气象仪器研究所有限责任公司利用自有资金向吉林省和兴计算机科技开发有限公司提供总额不超过 100 万元的借款，用于其资金周转，借款期限不超过 3 个月，借款年化利率为 4%。

四、对外借款的目的及对公司的影响

本次对外借款用于吉林省和兴计算机科技开发有限公司日常经营周转，不会影响公司的正常业务和经营活动的开展，不会对公司未来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产生不利影响，不会损害公司及股东的利益。

五、备查文件

《长春希迈气象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决议》。

长春希迈气象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3 年 4 月 14 日